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人员服装采购项目公告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拟采购一批管理人员服装，现委托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以下简称“国义招标”）对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员服装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欢迎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1. 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0724-1900S27N1153**。

1.2 项目名称：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员服装采购项目。

1.3 采购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4 标段划分及服务期

1.4.1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划分为 2 个标段，标段号：**FZ-1、FZ-2**；

1.4.2 服务期：接采购人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上门测量尺寸，自测量尺寸时间起算 **40** 天内交货；质保期：**1** 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完成交付之日起计算。

1.5 项目简介

本次采购的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员服装，计划 **179** 人（其中男士计划 **83** 人，女士计划 **96** 人），每人配备工作装、生活装各一套（其中标段 **FZ-1** 为工作装，标段 **FZ-2** 为生活装）。各标段内容及限价详见下表，预计人数为暂估数量，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标段	货物名称	种类	单位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单价）	预计人数	
FZ-1	工作装	男士工作装	西服	1 套	5300 元/人	179
			夏西服裤子	1 条		
			长袖衬衫	1 件		
			短袖衬衫	1 件		
			领带	1 条		
		女士工作装	西服	1 套	5300 元/人	
			夏西服裙子	1 条		
			长袖衬衫	1 件		
			短袖衬衫	1 件		
			丝巾	1 条		

FZ-2	生活装	男士生活装	冲锋衣	1 件	3300 元/人	179
			POLO 衫	1 件		
		女士生活装	冲锋衣	1 件	3300 元/人	
			连衣裙	1 条		

注：供应商必须对项目清单中所参与的单标段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拆项投标。

供应商对采购货物按单套及对应的配置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2. 资金情况

2.1 资金来源及金额：通行费收入，已落实。

2.2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为：FZ-1（工作装）5300 元/人；FZ-2（生活装）3300 元/人。

3. 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xgs.com/>)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4. 供应商应具备下列条件

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4.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营业执照范围包含服装生产；

4.1.2 业绩要求：

近 3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独立完成 1 个（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50 万元）及以上类似服装生产项目。

4.1.3 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1.4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磋商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4.1.5 供应商允许参与 2 个标段的竞争性磋商，允许获得 2 个标段的中选资格。

4.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

5.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5.1 磋商文件自 **2019年10月29日至2019年11月4日**（北京时间）9:00-12:00, 14:0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楼段东方广场A座509室）购买。

5.2 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15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5.3 磋商文件购买时提供：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如已实行三证合一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副本即可；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上述文件在报名购买时均须查验原件并收取加盖供应商鲜章的复印件（注明原件的除外）。

提醒供应商在磋商前须密切实时关注网站信息，避免遗漏相关信息造成损失。

6.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1 递交响应文件及样品时间：**2019年11月11日14:00-14:30**

6.2 递交响应文件及样品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1日14:30**，供应商应于递交响应文件及样品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 递交响应文件及样品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路东方广场A座509室一号开标室。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19年11月11日14:3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9. 磋商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路东方广场A座509室一号开标室。

10. 保证金

10.1 本次保证金为 **FZ-1 标段：18000元； FZ-2 标段：10000元**。保证金由供应商基本账户于 **2019年XXX月XXX日10:00**（北京时间）之前汇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专用账户，以账户到账时间为准，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供应商将取消磋商资格。

10.2 交款方式：可采取支票转帐或电汇的方式。

10.3 递交保证金时，必须在银行进账单上注明项目名称、标段号，由此造成无法查实保证金是否到账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保证金汇入的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行成都玉双路支行

账 号：128905008610201

注：1. 一次性足额交纳磋商保证金；2. 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3. 温馨提示：为确保供应商的保证金能顺利进入本项目的保证金账户，建议供应商提前办理保证金事宜。

11. 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3号锦城湖收费站C入口旁

联系人：牟女士

电 话：028-68728799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

分支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路东方广场A座509室

邮 编：610015

联 系 人：余先生、邹女士

联系电话：028-65556961；65556962（传真）

电子邮件：cd@ebidding.com

采 购 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